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说明：1. 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

2.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

3.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建议
1	名称	英德市公路事务中心省道 S292 线英德大站大蓝至佛冈交界段灾害防治和灾毁修复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英德市公路事务中心。 地址：英德市英城街道浣阳中路公路大厦。 联系电话：0763-2897332。 联系人：杨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监理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公路水运工程监理公路工程专业乙级以上资质。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提供近三年至少三个承接过公路类工程项目监理业

		绩。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省道 S292 线英德大站大蓝至佛冈交界段灾害防治和灾毁修复工程位于英德市大站镇和下太镇，项目起点位于大站镇大蓝村（起点桩号：K94+400），线路总体呈由北往南方向，终点位于省道 S292 线英德与佛冈交界处（终点桩号：K113+410），路线全长 19.010km，为一级公路，双向四车道，既有路面采用水泥混凝土结构类型。受持续强降雨影响，清远英德市省道 S292 线，多处边坡由于雨水浸入等原因发生滑塌及不同程度损坏。工程范围内共处置 43 处自然灾害风险点（段）。主要工程内容为实施削方减载，新建挡土墙、护面墙，布设排水设施、植草防护等。 （一）在 K94+400--K94+420 右侧等 43 处路堑边坡削坡卸载。 （二）在 K94+570--K94+600 段左侧路堑边坡底，新建高 3.5m 的挡土墙。 （三）在 K102+620-K102+640 段左侧等 2 处采用混凝土护面墙防护。

		(四)K94+400--K94+420 段右侧等共 35 处实施三维网植草防护。 (五)K99+710--K99+730 段右侧等共 6 处实施喷播植草。 (六)在 K112+700-K112710 段右侧采用挂网喷锚支护。 (七)在 K94+860-K94+880 段右侧等 13 处路堑边坡，新建断面 120cmx60cmx60cm 的 C20 混凝土梯形截水沟、40cmx30cm 的 C20 混凝土矩形急流槽。 2. 服务类型、服务要求、进度要求、数量、质量要求、后续（售后）服务要求等。 负责省道 S292 线英德大站大蓝至佛冈交界段灾害防治和灾毁修复工程全过程监理服务，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工、竣工及缺陷责任期阶段的施工监理等全部相关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按合同约定执行。 2. 提供服务的地点：英德市。 3. 服务方式：以合同约定为准，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JTG 3830-2018）、《英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政府投资项目第三方服务费用标准（试行）的通知》（英府办函[2025]21号）。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交工验收之日止，以及缺陷责任期的监理服务。
9	验收	1. 验收时间：定期验收、服务完成后验收等。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双方共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等。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1）在监理合同签订并进场后，经监理人

		申请支付预付款为监理费总额的 30%；当工程完成 80%时支付监理费至合同总额的 60%；当工程交工检测后 14 日内支付至监理费总额的 97%，（2）保留金金额为正常监理服务费用总额的 3%。保留金将在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后并签发竣工验收证书后 14 天内申请支付监理单位。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

		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